**用于转移支付项目**

**2021年度首次入选瞪羚企业奖励资金**

**2021年度绩效自评报告**

1. **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**

2021年，区科技局积极引育新动能，实施高成长企业梯度培育。瞪羚企业评价由企业自主评价，区科技局初审，市科技局复审，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的可入瞪羚企业库。

市科技局下达转移支付预算120万元，用于支持6家瞪羚企业发展。

1. **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2.1资金投入情况分析**

1.项目资金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

（1）资金预算总额：为支持高成长企业发展，市级资金预算总额120万元。

（2）资金组成：预算资金120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资金。

（3）实际到位金额及资金到位率：2021年度首次入选瞪羚企业市级奖励资金实际到位120万元，及时拨付至企业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

2.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

2021年，2021年度首次入选瞪羚企业市级奖励资金实际支付120万元。我区共6家企业获得瞪羚企业资金支持。天津市振津石油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、天津市世纪道康建筑科技有限公司、天津市强力链条有限公司、天津市浩宇助剂有限公司、天津宝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、天津百利二通机械配套有限公司6家企业各20万。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。

**2.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总体绩效目标：培育高质量科技型企业，促进我区经济发展高质量发展。

实际完成情况：壮大瞪羚企业群体，增强我区高成长企业创新能力。

**2.3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1.数量指标，项目立项6项，实际完成：立项6项。

2.质量指标：立项后支持率100%，实际完成：对认定6家企业给予资金支持。

3.时效指标：及时拨付资金；实际完成：奖励资金及时拨付到位。

4.成本指标：根据《天津市科技创新三年行动计划（2020-2022年）》，对于首次入选的瞪羚企业，给予一次性市财政资金最高20万元奖励。。

实际完成：我区共6家企业获得瞪羚企业资金支持。天津市振津石油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、天津市世纪道康建筑科技有限公司、天津市强力链条有限公司、天津市浩宇助剂有限公司、天津宝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、天津百利二通机械配套有限公司6家企业各20万。

1. 经济指标：扶持6家企业发展，实际完成：补助企业6家，合计120万元。
2. 社会效益指标：提升了企业发展能级，实际完成：提升显著。

7.可持续影响指标：促进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有效提升，实际完成：提升显著。

8.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补贴企业满意率90%，实际完成：补贴企业满意率90%。

1. **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通过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，未发生偏离目标的情况出现。区科技局将不断采纳所扶持企业意见和建议，提升工作。

1. **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**

绩效自评结果随2021年部门决算在宝坻政务网上公开。

1. **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整体流程符合程序，无特别需要说明问题。

**附件：绩效目标自评表**